

路虎撞墙次日才报警，10万损失自己扛

法院：未及时通知属重大过失，导致事故原因难以确定，保险公司拒赔合法



扫码看视频

一句“撞得不严重”，让常德车主王星（化名）付出了10万余元的代价。他的路虎车起步时不慎撞墙，因事发深夜且自认损失不大，便自行驾车离开现场，直到第二天上午才报警报险。正是这份“拖延”，让保险公司拒赔。

12月5日，常德澧县法院通报了这起财产保险合同纠纷案，驳回王星要求保险公司赔付维修费的诉讼请求，10万余元维修费只能由他自行承担。

路虎深夜撞墙擅自离场，次日报案遇拒赔

2024年10月的一个晚上，王星将自己的路虎车交由他人驾驶，自己坐在车上。没想到车辆刚起步就撞上了路边的墙壁。

事故发生后，王星和驾驶人立即下车查看。两人觉得撞得不严重，加之已是深夜，便没有第一时间报警或联系保险公司，而是驾车离开现场。直到第二天上午，他们才返回现场“复原”情况，报警、通知保险公司。

后续的发展远超王星的预期，交警部门出具事故证明载明：“因延时报案，无法证明驾驶人当时状态”。车辆定损后，维修费用高达10万余元。向保险公司申请理赔时，却遭到了拒绝。保险公司给出的理由是，“未及时通知导致事故性质、原因难以确定”。

协商无果，王星将保险公司诉至澧县法院，要求其支付这笔维修费。

未及时通知属重大过失，免责条款有效

法院经审理认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二十一条，被保险人有及时通知的义务。本案车主与驾驶人未报警、未报险即离开，致使交警部门无法核实驾驶人状态等关键事实，已构成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导致事故原因难以确定。

此外，法院查明，案涉保险单所附的《免责事项说明书》中，已将“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导致事故原因、损失难以确定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这一条款加黑加粗，王星也已签字确认知晓相关内容，这意味着保险公司已依法履行了提示说明义务，该免责条款合法有效。

对于王星提出的“事发时以为损失不大”的辩解，法院也明确不予采纳。法官指出，法律并未赋予被保险人仅凭个人判断损失大小来决定是否报险的权利，王星所称的“损失不大”与后续10万余元的维修费明显不符。

法院最终认定，王星的行为符合法定及保险合同约定的免责情形，保险公司的拒赔理由成立，遂判决驳回王星的诉讼请求。

法官：保险理赔，“及时通知”是底线

“及时、如实履行出险通知义务，是保险消费者获得保险保障的前提。”承办法官表示，现实中，不少车主抱有侥幸心理、试图规避检查，或抱着“小事化了”的想法，这些都可能让自己的合法权益失去保障。

从保险行业角度来看，本案的判决不仅维护了保险合同的最大诚信原则，也有助于培育全社会守法守信、尊重契约的意识，同时能有效避免保险欺诈，降低调查成本。通过明晰双方的权利义务边界，法院既依法保护了守约方（保险公司）的合法权益，也对因重大过失违反法定义务的行为作出惩戒，为营造稳定公平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保险行业稳健经营提供了司法支持。

法官特别提醒，保险事故发生后，无论现场看起来损失大小，被保险人均应第一时间停车保护现场，同时及时报警并通知保险公司，积极配合交警及保险公司开展勘查、定损工作。切勿因“损失小”“怕麻烦”而自行离开或延迟报案，否则一旦关键事实无法查清，最终可能需要自行承担巨额损失。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虢灿
通讯员 赵登前



12月5日，第六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颁奖典礼暨第七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在长沙举行。

“朗读者”展现湖湘青春之声

第七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在长沙启动



扫码看视频

三湘都市报12月5日讯 5日，第六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颁奖典礼暨第七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启动仪式在长沙举行。

第六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期间，除常规的“诗韵湖湘 大美家乡”“家风家训传承”短视频征集等线上活动外，还进行“两地四校朗读接力”“两地八校朗读接力”“三级党媒小记者朗读接力”等创新，收到数万个作品。

最终，经过激烈的网络评选与专家评审，第六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从数万个作品中评选出“最佳人气奖”2名、“金话筒奖”

6名、“银话筒奖”12名、“铜话筒奖”24名、“杰出导师奖”135名、“杰出组织奖”54个。活动现场，省委宣传部、省关工委、省教育厅等部门与单位领导为获奖代表颁奖。

声声不息，逐梦未来。第七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活动内容全面升级，精心设置“少年志”“青声代”“先锋号”“专场汇”等板块征集与展播作品，依托湖南日报旗下全媒体矩阵，以新颖多样的新媒体形式，生动呈现党的声音。目前，第七届“邮政杯”湖南日报朗读者主题活动正式上线，新湖南客户端“朗读者”活动专区已全面开放报名通道。参赛选手在新湖南客户端上传作品、参与活动。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何佳洁 黄亚萍
图/ 刘丰

用热血传递生命希望，诠释医者仁心

22岁药学生两年献血3200毫升



扫码看视频

“我们学习的最终意义，就是救死扶伤。”作为一名药学生，22岁的陈雨树虽然不能拿起手术刀救人，但他通过无偿献血的方式，来实现自己的“救人”行动。

12月5日，记者从郴州市中心血站了解到，这个年轻小伙，两年累计献血3200毫升。

“成年了，我一定要去献血救人”

近日，郴州市中心血站机采室，正在湘南学院就读大三的陈雨树，完成了自己两年内第8次献血。

2003年出生的陈雨树是湖南邵阳人，高中时经常路过当地一座采血屋，从好奇、了解无偿献血相关知识，到一次次看见献血车前人们排着长队，都在陈雨树心里埋下了一颗热血的种子：“等成年了，我一定要去献血救人。”

2023年这颗种子发芽了，陈雨树与4名同学在寒假期间携手完成了人生中第一次无偿献血。同年他也成为湘南学院的一名药学生，希望学到更多药学知识帮助更多的人。

来到郴州读书后，陈雨树初心不改，查询到郴州市中心血站的电话，主动联系机采科想捐献机采血小板。作为机采室为数不多的“00后”，陈雨树表示，虽然还未穿上白大褂，但深知责任所在。作为药学生，自己既可以用药物治病救人，也能用热血传递希望，两种方式都是对“医者仁心”的践行。

“学习的最终意义就是救死扶伤”

捐献血小板一般需要一个小时，比普通献血时间要长。每次陈雨树都利用周末时间，花费半天捐献一次血小板，就是希望为急需输血救治的患者送去一份希望。

“我们学习的最终意义就是救死扶伤，现在能够帮助一个生命、一个家庭创造希望，帮助患者对抗病魔，这份价值比任何成绩都更让我觉得有意义。”陈雨树说。

从邵阳到郴州，变的是求学地，不变的是奉献社会的初心与热爱。除了自己献血，陈雨树还向身边的人宣传献血，希望发动更多人一起行动。

12月5日，陈雨树接受采访时呼吁：“希望更多人加入无偿献血队伍，传递生命的新希望。”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高煜棋
通讯员 乔木 曹怡霏